

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文件

陕社科联〔2023〕131号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 研究专项青年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所属省级社科类社会组织、各高校社科联、各地市社科联：

根据年度工作计划，依据《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管理办法》，现将 2024 年度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青年项目（下称青年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学术导向，聚焦我省高质量发展中的重大理论与现实问题，突出应用对策开展研究。

二、申报要求

1、青年项目支持年龄在 40 周岁（1983 年 10 月 1 日后出生）以下，且未承担过省社科联任何研究项目的社科工作者。

2、优先支持进入省社科联人才库的社科工作者。

3、本项目不设具体的项目指南，根据个人研究方向和研究特长自拟题目进行申报。研究项目名称应表述规范、准确、简洁。一般不设副标题。

4、项目申请须以依托单位进行申请，不受理个人或个人联名申报。依托单位指省级社科类社会团体，各高校社科联、各市级社科联。以学会、研究会作为项目申报单位的，申报人必须是该学会、研究会正式会员，且有明确的依托单位。依托单位应在相关领域具有较雄厚的学术资源和研究实力，并设有科研管理职能部门，能够提供开展研究的必要条件。

5、为保证项目研究质量，确保申请人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项目研究，每个申请人作为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项目参与者最多可参与两个项目。

6、承担 2021 年以来省社科联项目被撤项的负责人，此次不得申报。

7、本次项目实行限项申报，具体申报指标数见附件 1。各项目依托单位对其受理的申报项目进行形式审查和专家评审排序，按照申报指标截取报送。

8、申报人须按照要求如实填写《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

研究专项申报书》和《论证活页》。下载地址：

<http://www.sxsskw.org.cn/c/2022-09-13/815651.shtml>

9、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为省级项目。本项目不收取任何申报评审费用和管理费用。

三、申报受理

各有关单位要认真组织好项目申报工作，申报人填写《项目申报书》（Word版）1份和《论证活页》（Word版）5份，项目依托单位填写《申报汇总表》（Excel版）1份，纸质版和电子版于2023年11月30日前报送省社科联。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祝志明 于杉

85430811 85422126

电子邮箱：sxsklkpb@163.com

通讯地址：西安市碑林区友谊西路175号陕西行政学院（友谊校区）2号楼

附件：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青年项目申报指标
明细表



附件

陕西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专项 青年项目申报指标明细表

序号	类别	单位	申报指标	备注
1	会员单位 1 (高校社科联)	西安交通大学社科联	16	下调 20% (1)
2		西北工业大学社科联	20	
3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社科联	20	
4		长安大学社科联	20	
5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社科联	16	下调 20% (1)
6		陕西师范大学社科联	20	
7		西北大学社科联	20	
8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社科联	15	
9		西安邮电大学社科联	12	下调 20% (1)
10		西安财经大学社科联	18	上调 20% (2)
11		西安石油大学社科联	15	
12		西安工程大学社科联	15	
13		西安理工大学社科联	15	
14		陕西科技大学社科联	12	下调 20% (1)
15		西安科技大学社科联	15	
16		西安美术学院社科联	15	
17		西安外国语大学社科联	18	上调 20% (2)
18		西安音乐学院社科联	15	
19		西北政法大学社科联	15	
20		西安体育学院社科联	15	
21		西安工业大学社科联	15	
22		陕西中医药大学社科联	15	
23		陕西学前师范学院社科联	12	下调 20% (1)
24		西安文理学院社科联	15	
25		渭南师范学院社科联	15	
26		商洛学院社科联	12	下调 20% (1)
27		陕西理工大学社科联	15	
28		安康学院社科联	12	下调 20% (1)
29		延安大学社科联	15	
30		榆林学院社科联	15	

31		咸阳师范学院社科联	15	
32		西安医学院社科联	15	
33		宝鸡文理学院社科联	15	
34		陕西开放大学社科联	10	
35		西安航空学院社科联	10	
36		西京学院社科联	10	
37		西安培华学院社科联	10	
38		西安翻译学院社科联	10	
39		西安思源学院社科联	8	下调 20% (1)
40		西安欧亚学院社科联	8	下调 20% (1)
41		西安外事学院社科联	8	下调 20% (1)
42		陕西国际商贸学院社科联	5	
43		陕西财经职业技术学院社科联	5	
44		延安大学西安创新学院社科联	5	
45		陕西服装工程学院社科联	5	
46		西安财经大学行知学院社科联	5	
47		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社科联	5	
48		陕西科技大学镐京学院社科联	5	
49		陕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社科联	5	
50		陕西职业技术学院社科联	5	
51		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社科联	5	
52		西安科技大学高新学院社科联	5	
53		西安交通工程学院社科联	5	
54		陕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社科联	5	
55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社科联	5	
56		陕西警官职业学院社科联	5	
57		西安工商学院社科联	5	
1	会员单位 2 (副主席单位)	延安干部学院	10	
2		陕西省社科院	10	
3		陕西省委党校	10	
1	市区社科联	西安市社科联	10	
2		铜川市社科联	10	
3		宝鸡市社科联	10	
4		咸阳市社科联	10	
5		渭南市社科联	10	
6		汉中市社科联	10	
7		安康市社科联	10	
8		商洛市社科联	10	
9		延安市社科联	10	
10		榆林市社科联	10	
11		杨凌示范区社科联	10	

1	会员单位 3 (社会组织)	所属社会组织	60	
小计			867	

注：（1）人才库入库人数 300 人以下，且低于网站公开数 100 人的，或入库人数低于网站公开数 400 人的。（2）人才库入库人数 800 人以上，且超过网站公开数 100 人的。

抄送：省社科联党组成员，主席，驻会副主席。

各部室，档案室。

陕西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办公室

2023 年 11 月 1 日印发
